

བདེ་ཆེན་བོད་རིགས་རང་སྐྱོང་ཁུལ་འོ་ཤིང་རྩུས་ཀྱི་ཡིག་ཆ།

迪庆藏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迪财农〔2022〕65号

2022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及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支出情况通报（8月）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级相关部门：

为进一步财政发挥监管职能，推动各县（市）有效落实2022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方案，管好用好衔接资金，充分发挥资金效益，加快资金支出进度，现将截止8月底，2022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及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资金支出情况通报如下：

一、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8月31日，我州实际整合128641.78万元，其中：香格里拉市37094.22万元、德钦县29577万元、维西县61970.56万元。资金支出87259.5万元，其中：香格里拉市23863.31万元、德钦县20785万元、维西县42611.19万元，资金支出率为67.83%（其中：香格里拉市64.33%、德钦县70.27%、维西县68.76%）。

截止8月31日，全州共计到位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25226万元，其中：香格里拉市35393万元、德钦县29809万元、维西县60004万元、州本级20万元（民宗委）。资金支出85122万元，其中：香格里拉市21546万元、德钦县21302万元、维西县42274万元，资金支出率为67.97%（其中：香格里拉市60.9%、德钦县71.5%、维西县70.5%、州本级0）。按照省级8月支出序时进度66.7%的要求，香格里拉市塌序时进度5.8个百分点、州本级（民宗委）未形成支出。

截止8月31日，全州共计到位沪滇协作资金17000万元，其中：香格里拉市5060万元、德钦县5160万元、维西县5100万元、州本级1680万元。资金支出6392万元，其中：香格里拉市1080万元、德钦县1541万元、维西县3538万元，州本级232万元。资金支出率为37.6%（其中：香格里拉市21.3%、德钦县30%、维西县69.37%、州本级13.8%）。全州沪滇协作资金塌序时进度29.1个百分点。（其中：香格里拉市塌序时进度45.4个百分点、德钦县塌序时进度36.7个百分点、州本级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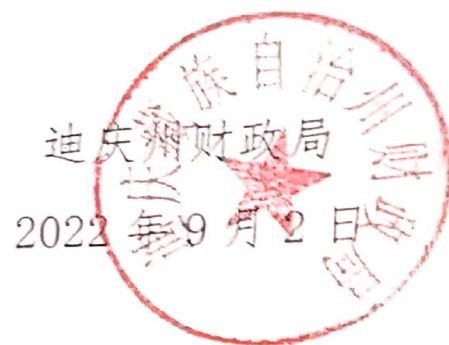
序时进度 52.9 个百分点)

二、相关要求

(一) 锚定支出目标，确保达到支出序时进度要求。各县(市)、州级各部门要紧盯资金序时进度要求，财政衔接资金和沪滇协作资金 9 月、10 月、11 月支出进度需分别达到 75%、83.3%、91.7%。

(二) 采取有力措施，实施资金奖惩考核调剂机制。为抓实涉农资金支出进度慢问题整改，州级将从 10 月底起仿照省级模式，低于序时进度县(市)资金将收回并调整安排至高于序时进度县(市)，州级部门未达支出进度要求资金将由州级财政收回另行安排，并适当削减下一年度部门预算资金。

(三) 加强资金监管，坚决依法依规管理使用资金。严格执行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同步推进资金监管和项目推进，确保在资金使用安全的前提下项目推进有力，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杜绝通过以拨代支、超进度拨款抬高支出数据，确保支出数据准确反映工作进展。州级财政将按月调度支出数据抄送州委、州政府两办督查室申请协助督办，对资金支出进度工作推进不力，严重塌序时支出进度县(市)及部门的情况报送纪检监察机关。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

迪庆州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9月2日印发
